

证券代码：430053

证券简称：国学时代

主办券商：恒泰长财证券

北京国学时代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四）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股东大会设置会场，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23 日 15: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430053	国学时代	2025 年 5 月 16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市君致律师事务所 2 名律师。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根据 2024 年度主要工作情况，结合公司 2024 年度总体经营情况以及 2025 年度战略规划，形成《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审议《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根据实际情况总结了 2024 年度财务状况，并对 2024 年度重要财务指标进行了分析，形成《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三）审议《关于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根据 2024 年度经营情况以及 2025 年度经营目标，制定了《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四）审议《关于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为保障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董事会根据公司 2024 年度经营情况及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决定 2024 年度暂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五）审议《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16）、《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17）。

（六）审议《关于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对 2024 年度工作进行了回顾与讨论，形成《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七）审议《关于提请年度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股票定向发行的议案》

提请年度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0.00 万元（含 2000.00 万元）额度范围内全权办理股票定向发行事宜，董事会在授权额度范围内办理股票定向发行相关事宜的条件如下：

（1）发行股票种类和数量上限：股票发行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股票定向发行数量为不超过 5,000,000 股（含）；

（2）发行对象、发行对象范围或发行对象确定方法：授权发行对象范围为公司在册股东（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或前述主体关联方为公司股东的情形除外），以及其他合格投资者；具体发行对象届时通过协商洽谈确定，公司董事会将综合考虑认购对象类型、合格投资者资格、认购数量、认购时间、公司业务及行业未来发展趋势等因素，经董事会确定发行的具体对象及其认购数量；

（3）现有股东优先认购安排：现有股东不享有优先认购权；

（4）发行价格、发行价格区间或发行价格确定办法：发行价格应综合考虑公司经营状况、每股净资产、每股收益、前次发行市盈率等多方面因素，届时由交易双方最终协商确定，发行价格应公允；

(5) 募集资金总额上限：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股票定向发行的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0.00 万元（含 2000.00 万元）；

(6) 募集资金用途：募集资金的用途应为补充流动资金、偿还银行贷款、项目建设、购买资产等，并不得用于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债权投资或借予他人、委托理财等财务性投资，不得直接或者间接投资于以买卖有价证券为主营业务的公司，不得用于股票及其他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不得通过质押、委托贷款或其他方式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7) 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方案：授权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由公司新老股东按照发行后的股份比例共同享有；

(8) 对董事会办理发行事宜的具体授权：授权董事会具体制定和实施公司股票发行的具体方案，准备股票发行相关的文件、材料；授权董事会批准、签署与发行股票有关的各项法律文件、协议及合同，并具体负责本次股票发行工作备案及股东、股本结构变更登记工作；授权董事会在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相应修订，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事宜；授权董事会办理与本次股票发行有关的其他一切事项；

(9) 授权董事会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0.00 万元（含 2000.00 万元）额度范围内全权办理股票定向发行事宜，该项授权在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失效。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
2. 由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代理人本人身份证、代理委托书；
3.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或证明法人股东身份的其他证明文件（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4. 由非法定代表人的代理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法人印章或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代理委托书。

（二）登记时间：2025 年 5 月 23 日 14:00-15:00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张欣怡；

联系电话：010-68429484；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马连道胡同 1 号第三街区数字经济产业园 4 幢 101。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1. 《北京国学时代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 《北京国学时代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北京国学时代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5 日